



411639S-2021



濮阳市桑间濮上蚕业发展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PSJ 0001S-2021

桑叶粉

2021-07-19 发布

2021-07-19 实施

濮阳市桑间濮上蚕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濮阳市桑间濮上蚕业发展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常少阳。

H N
Q B

桑叶粉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桑叶粉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鲜桑叶为原料，经初处理、杀青、高温烘干、粉碎、过筛等工艺加工制成非即食桑叶粉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- 2.1.1 嫩桑叶应清洁、卫生、无污染、无腐烂，并符合 GB 2762、GB 2763 中叶类蔬菜的规定。
- 2.1.2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状	粉末状，无结块	取适量样品，置于白瓷盘中，在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其性状、色泽，并检查有无外来杂质，嗅其气味。然后以温水漱口，品其滋味。
色泽	绿色	
气、滋味	具有桑叶粉正常的气味和滋味，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8.5	GB 5009.3
灰分, g/100g	≤ 12.0	GB 5009.4
六六六, mg/kg	≤ 0.2	GB/T 5009.19
滴滴涕, mg/kg	≤ 0.2	GB/T 5009.19
三氯杀螨醇, mg/kg	≤ 0.2	GB/T 5009.176
氰戊菊酯, mg/kg	≤ 0.5	GB/T 5009.110
铅* (以Pb计), mg/kg	≤ 0.9	GB 5009.12
黄曲霉毒素B ₁ , μg/kg	≤ 5.0	GB 5009.22

* 该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它要求

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的检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鲜桑叶为原料，经初处理、杀青、高温烘干、粉碎、过筛等工艺加工制成非即食桑叶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濮阳市桑间濮上蚕业发展有限公司

H N
Q B